

(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本基金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21)年度工作报告。基金会理事会及理事、监事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基金会印章:

目录

- 一、基本信息
- 二、机构建设情况
 - (一) 理事会召开情况
 -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 (三) 监事情况
 - (四) 工作人员情况
 - (五) 党组织建设情况
 - (六) 人力资源情况
 - (七) 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 1、专项基金情况
- 2、持有股权的实际情况
-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 (二) 公开募捐情况(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填写)
- 1、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 (三) 公益事业支出情况/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四)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 2、本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乡村振兴情况
- 3、涉外活动情况
 -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 (六)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 (七) 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 (八) 委托投资
- (九) 投资收益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一) 应收账款及客户
- (十二) 预付账款及客户
- (十三) 应付账款
- (十四) 预收帐款
- (十五) 工作总结

四、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业务活动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 (一) 年检年报情况
- (二) 评估情况
- (三) 行政处罚情况
- (四) 信用信息情况
- (五) 整改情况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七、监事意见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MJ01780355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的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 是 ☐ 否	2020-12-30	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北京市民政局	京财税{2020}266 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 是 ☐ 否	2019-04-12	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民政局	京财税{2019}611 号
其他资格	☐ 是 ☒ 否			
宗旨	以开展慈善活动为宗旨，不以营利为目的，推动我国教育公益事业的发展。			

业务范围	资助学术交流、科学研究及学校建设；资助贫困生就学；资助与教育相关的公益活动。			
是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	☉是○否		登记或认定时间	2017-11-10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	○是☉否		取得时间	
成立时间	2017年11月10日		原始基金数额	200万元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基金会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48号北京体育大学北办公楼204室			
电子邮箱	bsuef@bsu.edu.cn		传真	010-62971953
邮政编码	100084		网址	https://bsuef.bsu.edu.cn/
秘书长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赵杨	010-62971953	189****6523	zhaoyang@bsu.edu.cn
年检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郝文钰	010-62971953	136****9309	13681209309@163.com
社会组织新闻发言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赵杨	010-62971953	189****6523	zhaoyang@bsu.edu.cn
理事长	曹卫东		是否兼任其他组织法定代表人	是
本届理事会换届时间	2017-11-10		届期（年）	4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报告编号	

说明：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按照民函〔2004〕270号规定执行。

二、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2）次理事会

一、 本基金会于2021-03-01召开（1）届（9）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曹卫东、张健、周启迪、王良玉、孙震、逮铭洋、赵杨、张海燕
未出席理事名单：杨再春、李海英
出席监事名单：田志宏、锥延林、王鹏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一、 研究投资北京北体大体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所占股份比 例有关工作 会议听取了张健副理事长关于基金会 1500 万元投资校办企 业北京北体大体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培训中心”） 有关情况汇报，按照学校工作部署和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第 8 次 会议有关此项投资的工作要求，产业管理集团依据北京中尊华资 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培训中心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并经北体产业 管理集团办公会研究后，拟定基金会此笔投资占培训中心总股份 的 7%,以上投资事项经到会理事、监事表决一致同意。 会议决定，基金会此笔投资占培训中心总股份的 7%。 会议要求，基金会此笔投资要达到本金 5%以上的年化回报率，以保障基金会的投资收益。 二、 研 究 “爱老助老服务专项基金” 2021 年度发放工作 会议听取了张健副理事长关于成立“爱老助老服务专项基金” 和 2021 年度此项基金的发放有关工作汇报，此项基金每年预算 100 万元，由离退休人员处牵头执行。以上事项经到会理事、监事表决一致同意。 会议决定，为关怀离退休老同志，不断完善老同志服务保障体系，成立基金会“爱老助老服务专项基金”。 会议要求，要多方筹集资金支持“爱老助老服务专项基金”，按照基金会项目管理办法，制定好相关制度和工作方案，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三 ‘研究资助中国体育战略研究院专项科研工作 会议听取了张健副理事长关于基金会资助中国体育战略研 究院专项科研工作汇报，2020 年 4 月，按照国家体育总局党组 和驻总局纪检监察组要求，我校成立的“新冠疫情对我国体育的 影响及应对”研究任务如期完成，共提供《体育决策参考》12 期、《信息专报》22 期，受到总局领导一致好评和高度肯定。 为激励青年学者多产出高质量的咨政研究成果，发挥基金会 支持学校科研活动的积极作用，基金会拟使用非限定性资金 22 万元资助“新冠疫情对我国体育的影响及应对”研究项目，以上 事项经到会理事、监事表决一致同意。 会议决定，基金会使用非限定性资金 22 万元资助“新冠疫 情对我国体育的影响及应对”研究项目。

备注：无

二、 本基金会于 2021-11-15 召开（1）届（10）次理事会 议

出席理事名单：曹卫东、张健、周启迪、王良玉、逯铭洋、刘玉江、周 俊、孙 震、赵 杨、张海燕

未出席理事名单：杨再春、李海英

出席监事名单：田志宏、雒延林、王 鹏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一、 审议校领导兼任教育基金会职务事宜 会议听取了秘书长有关情况汇报，拟同意党委常委、副校长张健担任新一届理事会理事长和法人，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田志宏同志担任监事会监事长，要求按程序上报国家体育总局，待批复后召开基金会换届工作筹备会和第二届理事会候选人提名工作会。 二、 研究接受捐赠工作 会议研究接受中国妇女发展基金协议捐赠人民币 105.6 万元用于“冬奥有她”——赋能女性小微企业培训第二期公益项目；中国妇女发展基金协议捐赠人民币 75 万元用于“冬奥有她”——赋能女性小微企业培训第三期公益项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协议捐赠人民币 50 万元用于北京体育大学在职教职工购买中银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企福健康团体重大疾病保险；张家口筑友

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协议捐赠人民币 150 万元用于北京体育大学羽毛球运动发展。
备注：无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理事职务	工作单位及职务	是否专职	政治面貌	年度基金领取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党政、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为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是否新增
1	曹卫东	男	110*****1835	理事长	北京体育大学党委书记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2	张健	男	110*****2737	副理事长	北京体育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是
3	赵杨	男	130*****0610	秘书长	北京体育大学教育	是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基金会秘书处							
4	周启迪	男	321*****6313	理事	北京体育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5	王良玉	男	370*****0818	理事	北京体育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6	逯铭洋	男	110*****3730	理事	北京体育大学资产处处长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7	孙震	男	220*****	理事	北	否	中	0	无	否		否

			*****44 10		京体育大学人事处处长		共 党 员					
8	周俊	男	110***** *****27 38	理事	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主任	否	中 共 党 员	0	无	否		否
9	张海燕	女	413***** *****69 68	理事	北京体育大学纪检监察办公室（ 审计处）副处长	否	中 共 党 员	0	无	否		否
10	刘玉江	男	110***** *****48	理事	北京	是	中 共	0	无	否		否

			15		体育大学财务处处长		党员					
11	杨再春	男	110*****271x	理事	杨再春文化艺术工作室（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12	李海英	女	130*****4523	理事	东胜集团执行董事、东胜地产集团、东	否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胜文旅集团副总裁							
--	--	--	--	--	----------	--	--	--	--	--	--	--

（三）监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政治面貌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是否为本单位或本单位下属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为企业退休人员	是否为国家工作人员	是否离（退）休	是否办理离（退）休手续	是否新增
1	田志宏	男	370*****3493	北京体育大学党委、纪委书记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2	雒延林	男	610*****431X	北京体育大学纪检监察办公室（审计处）处长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3	王鹏	男	371*****0852	工会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中共党员	0	无	否				否

说明：理事、监事工作单位职务指理事、监事现工作单位及职务，离（退）休的填写原工作单位及职务；无工作单位的填写“无”。

（四）工作人员情况：

本机构共有（8）位工作人员

说明：请填写秘书长及以下工作人员情况，如理事、监事专职在基金会工作，也需填写。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薪酬
赵杨	男	中共党员	1981-11-23	研究生	否
董梅	女	中共党员	1974-03-19	研究生	否
牛文珺	女	中共党员	1987-06-12	研究生	否
郝文钰	女	中共党员	1988-12-09	研究生	否
张湘祥	男	群众	1983-07-16	研究生	否
卢维达	男	群众	1990-08-30	研究生	否
李琦	女	中共党员	1982-11-19	本科	否
梁翠丽	女	群众	1982-09-04	本科	否

工作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职工作人员 签订聘用合同 人数		8	
	专职工作人员 参加社会保险 人数	失业保险	8	养老保险	8	医疗保险	8
		工伤保险	8	生育保险	8		
财务和资产管理	人民币开户银行及账号（列出全部账号）	基本户：收款单位：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银行账号：1105 0163 3600 0000 0598 一般户：户名：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开户行：中国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银行账号：346771480489					
	外币开户银行及账号（列出全部账号）	无					
	财政登记	☉ 有 ○ 无		税务登记	☉ 登记 ○ 未登记		
	使用票据种类	☐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 捐赠收据 ☐ 税务发票 ☐ 其他					

	财会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	专业技术资格
		1	李琦	会计	中级
		2	梁翠丽	出纳	初级

（五）、党组织建设情况

社会组织信息					
社会组织名称	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从业人员总数	8	
从业人员中 28 周岁以下团员人数	0		从业人员中 28 周岁至 35 周岁团员人数	0	
从业人员中民主党派人数	0	从业人员中少数民族人数	1	从业人员中女性人数	5
是否建立工会	否	是否建立团组织	否	是否建立妇联	否
党建指导员					
是否派驻党建指导员	否				
党建指导员			联系电话		

党组织信息			
是否建立党组织	是		
党组织名称	北京体育大学校友会、教育基金会党支部	组织类别	正式党员单建党支部
隶属的上级党组织名称	中国共产党北京体育大学机关委员会		

党员信息											
党员总体情况			党员总数	4		党员中 专职人员		4 人	党员中 兼职人员		0 人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学历	党组织关系所在支部	党员类别	加入党组织日期	转为正式党员日期	社会组织职务	党内职务	人员类别
赵杨	男	汉族	1981-11-23	硕士研究生	校友会、教育基金会支部	正式党员	2003-04-17	2004-04-17	秘书长	党支部书记	机关企事业单位在

											职人员
董梅	女	白族	1974-03-19	硕士研究生	校友会、教育基金会支部	正式党员	2003-08-12	2004-08-12	副秘书长	无	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
牛文珺	女	汉族	1987-06-12	硕士研究生	校友会、教育基金会支部	正式党员	2008-04-16	2009-04-16	一般工作人员	无	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
郝文钰	女	汉族	1988-12-09	硕士研究生	校友会、教育基金会支部	正式党员	2011-04-15	2012-04-15	一般工作人员	无	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

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组织活动场所	☒ 有 ☐ 无	35.75 平方米	党组织活动经费		☒ 有 ☐ 无	0.06 万元
党组织活动经费保障情况	☒ 上级拨付 ☐ 管理费用列支 ☐ 自筹 ☐ 其它					
党组织组建以来发展党员情况	积极分子		0 人	发展对象	0 人	
	预备党员		0 人	转正	0 人	
年度组织生活	党员大会		16 次	支委会	0 次	
	组织生活会		1 次	党课	6 次	
是否开展党建工作培训	☒ 是 ☐ 否			2 次/年		
党建品牌活动（简述特色、做法）	基于党支部的特殊性，结合校友会、教育基金会工作特点，党支部总结出“三带五抓”工作法，用于引导支部党员在日常工作、生活中发挥好先锋模范作用，展现共产党员的良好形象。“三带”强思想，一是支部书记带头加强学习，增强综合素能；二是支部书记带头工作，增强班子活力；三是支部书记带头开拓创新，增强组织生活吸引力和感染力。“五抓”强素质是抓学习、抓技能、抓规矩、抓服务、抓引领。					

社会组织及党组织所获主要荣誉				
时间	所获奖项	获奖原因	颁奖单位	备

				注

填表说明：

1. 从业人员是指在秘书处等内设机构的全职工作人员；
2. 党组织名称、上级党组织名称请严格按照党组织成立批复红头文件填写；
3. 党建指导员
“是否派驻党建指导员”，选“是”须填写党建指导员相关信息，选“否”不用填写。
4. 党组织信息
“是否建立党组织”，选“是”须填写党组织相关信息，选“否”不用填写；
5. 党员信息
党员总数=专职党员+兼职党员，
党员详细信息列表需填写的党员信息行数应与党员总数相等。
党员详细信息列表中涉及“是”或“否”的选项，选“否”后相关信息不用填写。
6. 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组织组建以来发展党员情况”、“年度组织生活”，未建立党组织的不用填写。

（六）人力资源情况

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总数（8）人		专职（8）人				兼职（0）人	
	男	女	负责人		工作人员		负责人	工作人员
	3人	5人	2人		6人		0人	0人
户籍	京籍		3人		非京籍	5人	境外人员	0人
学历结构	博士及以上		0人		硕士（含在职研究生）	6人	本科	2人
	大专		0人		中专	0人	高中及以下	0人
职称结构	高级职称	0人	中级职称	7人	初级职称	0人	无职称	1人

	其中：高级社工师	0 人		社工师	0 人		助理社工师	0 人	
年龄结构	35 岁（含）及以下	4 人		35 岁以上-60 岁（含）	4 人		60 岁以上	0 人	
在本单位工作年限	1 年以内（含）的	1 年至 3 年（含）的		3 年至 10 年（含）的				10 年以上的	
	1	2		5				0	
工资薪酬	执行工资制度	参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年工资总额	0 元	专职人员工资总额	0 元	其他人员工资总额	0 元
	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0 元		部门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0 元	工作人员年工资标准	0 元	从业人员平均年工资	0 元
社会保障	签订劳动合同	8 人		参加社会保险				8 人	
	参加住房公积金	7 人	参加补充医疗保险	0 人		参加商业保险		0 人	
志愿者情况	志愿者岗位数	0 个		志愿者人数				0 人	
	志愿者服务人次数	0 人次		志愿服务时间				0 小 时	

（七）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2、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工商登记类型	被投资实体注册资金	认缴注册资金	本基金出资额	持股比例	投资资产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与基金的关系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北京北体大体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2008-07-03	孙哲东	有限责任公司	10100000.00元	11600000.00元	15000000.00元	7.00%	59.73	非控制	成本法	15000000.00元	0元	0元	15000000.00元

说明：

1、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 50%以上且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2、非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 20%以下且无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3、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4、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 20%—50%之间且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5、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若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8652701.00	0.00	8652701.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8652701.00	0.00	8652701.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8652701.00	0	8652701.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组织的捐赠	0	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	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1889701.00	0	资助“体育赛事赋能女性小微企业发展”科研项目
阳谷森鑫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96000.00	0	中国武术学院发展基金
张家口筑友房地产公司	294000.00	0	羽毛球运动发展基金
香港冰球训练学校有限公司	1960000.00	0	胡文新奖教奖学金
赫石文化发展公司	98000.00	0	北京体育大学赫石创业基金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96000.00	0	武术学院冠新太极推手发展基金
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	500000.00	0	北京体育大学职工医疗保障基金
健盒子有限公司	19000.00	0	运动人体科学学院本科生奖学金
驻马店市废弃矿山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0	支持北京体育大学建设发展
康宝莱（中国）保健品有	3300000.00	0	冰雪运动发展基

限公司			金
合计	8652701.00	0.00	

说明：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不包括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

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0 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0）项公益慈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1	是否在登记的民政部门进行了募捐方案备案	是 否
募捐方案的活动名称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是否在异地开展募捐	是 否	开展异地募捐是否向所在地民政部门报送了募捐方案
是否开展互联网募捐	是 否	
开展互联网募捐请填写募捐平台名称		

未取得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25111198.19
本年度总支出	5986228.01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5969479.05
管理费用	8411.96
其他支出	8337.0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额的比例）	23.77%（本年）23.07%（前三年末净资产）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0.14%

说明：本表所称慈善活动、管理费用等应符合《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

（四）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13）项公益慈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名 冬奥有她-体育赛事赋能女性小微企业培训公益项目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 ☐ 是 ☒ 否

募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 ☐ 是 ☒ 否

审计：

项目本年度收 人民币 1889701 元

入：

项目本年度支 人民币 1664442.67 元

出：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本项目以实现宏观生态链在小微企业的具体落实，赋能提升旅游类小微企业的企业运营效率，搭建小微企业体系平台，实现优势互补和海外营销的目标，并将对以北京冬奥会为契机赋能提升旅游类小微企业的经验进行调研并开展研究，形成有益的科研成果和对策建议，以期为其他国家与地区的小微企业赋能提供借鉴。目前已完成两期，第三期执行中。

项 目 名 中国武术学院发展基金

称：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 是 ☒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196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90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目介绍: 本项目以助力北京体育大学中国武术学院教学、训练和人才培养为目的, 支持学院发展过程中的各类活动(赛事、会议等), 以及奖励相关工作中做出优异成绩或突出贡献的学生和教师。项目预计执行 1 年。
项目名称: 羽毛球运动发展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294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3764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目介绍: 本项目主要用于北京体育大学羽毛球运动的发展,用于支持羽毛球校代表队和羽毛球运动的教学、科研、训练、比赛和人才培养,并奖励相关工作中做出优异成绩或突出贡献的学生教师。项目预计执行 5 年。
项目名称: 北京体育大学赫石创业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98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15840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绍: 本项目用于支持北京体育大学资助创新创业活动,奖励在教学、训练、科研创业就业项目的相关团队及负责人。目前已接项目,共计举办三届“赫石体育杯”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项 目 名 称 : 武术学院冠新太极推手发展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196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149457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
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
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
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绍: 本项目用于资助北京体育大学中国武术学院事业发展和太极推手项目的教学、
科研、训练、比赛和社会实践等费用, 包括训练、参赛和组织比赛的交通费、
差旅费、器材费、服装费、宣传费、奖品费用等。项目预计执行 5 年。

项 目 名 称: 北京体育大学职工医疗保障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
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500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508277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
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
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绍： 本项目主要为支持我国体育和教育事业的发展改革，为向北京体育大学在职教职工提供更好的医疗保障条件，为患重疾的在职教职工提供帮助和支持，向危困教职工传递人文主义关怀，用于为北京体育大学在职教职工购买中银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企福健康团体重大疾病保险。项目预计执行 4 年，目前已执行 3 年。
项 目 名 称： 体育中外人文交流研究院建设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280000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绍: 本项目主要用于支持体育中外人文交流研究院建设。本年度支出主要用于北京体育大学青少年篮球运动技术等级评定及培训体系的科研课题研究。
项 目 名 称 : 爱老助老服务专项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78450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民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绍: 本项目主要用于关怀北京体育大学离退休教职工, 完善服务保障体系。该项目预计执行 5 年。
项 目 名 称 : 网棒球发展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40862.38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目介绍：本项目主要用于北京体育大学中国武术学院开展网棒球教学，助力网棒球发展。项目预计执行 2 年。
项目名称：华为资助中国大学生竞赛公益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1600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绍: “华为资助中国大学生竞赛公益项目”是华为公司发起的服务中国大学生的公益项目。旨在通过竞赛资助的方式,传播科学正能量,鼓励青年人努力奋斗、创造价值,在高校校园内弘扬正能量,鼓励青年学生奋斗和创造价值,资助范围为校内学术竞赛提供资金支持,以帮助学校提升竞赛水平和运作质量,扩大影响力,使更多优秀大学生受益。 资助资金用途分为两部分:项目运营和在校学生奖金,原则上项目运营费用不超过捐赠总金额的 20%。 项目预计执行 1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延长执行时间。

项 目 名 称: 康宝莱冰雪运动发展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3300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211000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绍: 本项目主要用于资助北京体育大学师生进行推动冰球运动进校园工作,帮助师生积极参与中国冰球协会的“全国冰球先锋行”;依托北京体育大学科研力量开展冬季运动项目营养膳食研究;支持举办各类冰球运动赛事,在冰球运动推广过程中向在校师生和大众传递运动+营养的健康理念。项目预计执行3年,目前已完成8项冬季运动项目营养膳食相关的课题研究,制作《冰球小课堂》视频教材并进行宣传,为5所中小学捐赠冰球装备以及仿真冰场,推动冰球在全国校园的普及。
项 目 名 称 : “北体66我捐66”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 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 出: 人民币 34474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
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
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
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绍: 用于奖励北京体育大学大学生创业大赛获奖学生团队。该项目已结项。

项 目 名 称 : 体育休闲与旅游学院建设发展基金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 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
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
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 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 入:
项目本年度收 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 出:
项目本年度支 出: 人民币 77241.67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
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
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 目 介 绍：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体育休闲与旅游学院建设发展改革，助力北体人才培养、教学训练、社会实践等，预计执行 3 年。

说明：1、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上述项目应当包括专项基金开展的公益项目。

三、本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乡村振兴情况

单位名称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联络人姓名： 联系方式：

2021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乡村振兴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捐赠日期	捐赠方式	捐赠金额		捐赠地区	接收单位或地区 (具体到县、乡、村)	内容描述
			现金	物资折价			

1

填报说明：

- 1.捐赠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填报已经到位的款物。
- 2.捐赠范围：现金和实物捐赠。实物折价应该符合有关估价方法的要求，并在内容描述中说明估价方法。
- 3.捐赠方式：资金、物资、民政部认可的网络捐赠平台。
- 4.捐赠数据要真实可靠，能提供相关捐赠收据或相关捐赠证明材料（如签订帮扶协议）。
- 5.捐赠地区：下拉菜单选项（31 个省级行政区）。
- 6.接受单位或地区：需要填报详细到具体现金和物资落地地，如受益对象为个人，具体到该人所在村级行政区划。
- 7.内容描述：对捐赠现金、物资及主要受益人群等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 50 字。
- 8.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捐赠活动应在内容描述栏中明确表述，并列出主要会员的名称。

2021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乡村振兴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	详细地点	项目类别	全年累计投入	项目概述
----	------	-----	------	------	--------	------

1

填报说明：

- 1.项目地到省级，下拉菜单选项（31 个省级行政区）；
- 2.详细地点具体到县、乡镇、村；
- 3.项目类别：产业、教育、健康、科技、金融、生活资助、生态、基础设施、志愿服务、

- 消费；
- 4.单位：万元；
- 5.项目概述：不超过 100 字；
- 6.对志愿服务、技能培训、软件、知识产权等非现金物资类的投入按折价填报，并在项目概述中说明折价办法；
- 7.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帮扶项目应在项目中明确表述，并列出主要会员的名称。

3、涉外活动情况

(1) 基本信息

社会组织名称					登记管理机关			
外籍人员在 本单位工作情况	类型	负责人	理事	分支（代表）机构 负责人	工作人员	会员	志愿者	
	人数							
	注：负责人包括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校长、院长等）。							
本年度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共计参加次，其中			主办（联合主办）	承办（联合承办）		参与	
				次	次		次	
本年度出国（境）情况	组织或者参与出访团组共计个，本单位共计人次出访。							

(2) 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机构类型	设立时间	工作对象和内容	外派工作人员人数

- 注：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本年度建立的所有境外机构。
- 2.机构类型包括：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法人实体机构、其他。

(3) 在境外开展的公益项目（含分支、代表机构开展的合作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形式（独立/合作）	实施国家（地区）	项目资金（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4) 参加国际组织（含分支、代表机构参加的境外组织）

序号	国际组织名称 (中、英文全称)	国际组织 类型	参加时间	缴纳会费 数额(单 位:人民币 元/年)	担任职务或获得资格情况

注: 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本年度仍然有效参加的所有国际组织。

2.国际组织类型包括非政府间国际组织, 政府间国际组织, 外国(地区)非政府组织。

3.职务或资格类型包括: 会员、担任国际组织分支机构具体职务、担任国际组织具体职务、获得国际组织某种资格或认可(如谘商地位、建立正式官方关系)等。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奥运有她-体育赛事赋能女性小微企业培训公益项目	1889701.00	1587201.00	0	0	0	0	1587201.00
中国武术学院发展基金	196000.00	900.00	0	0	0	0	900.00
羽毛球运动发展基金	294000.00	37640.00	0	0	0	0	37640.00
胡文新奖教奖学金	1960000.00	0	0	0	0	0	0.00
北京体育大学赫石创业基金	98000.00	123926.00	0	0	0	0	123926.00
中国体育战略研究院科研奖励	0	219000.00	0	0	0	0	219000.00

武术学院冠新太极 推手发展基金	196000. 00	149457.00	0	0	0	0	14945 7.00
北京体育大学职工 医疗保障基金	500000. 00	508277.00	0	0	0	0	50827 7.00
体育中外人文交流 研究院建设基金	0	280000.00	0	0	0	0	28000 0.00
爱老助老服务专项 基金	0	784500.00	0	0	0	0	78450 0.00
网棒球发展基金	0	40862.38	0	0	0	0	40862 .38
华为资助中国大学 生竞赛公益项目	0	16000.00	0	0	0	0	16000 .00
运动人体科学学院 本科生奖学金	19000.0 0	0	0	0	0	0	0.00
驻马店市废弃矿山 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捐赠	200000. 00	0	0	0	0	0	0.00
冰雪运动发展基金	3300000 .00	2110000.0 0	0	0	0	0	21100 00.00
“北体 66 我捐 66” 项目	0	34474.00	0	0	0	0	34474 .00
体育休闲与旅游学 院建设发展基金	0	77241.67	0	0	0	0	77241 .67
合 计	8652701 .00	5969479.0 5	0.00	0.00	0.00	0.00	59694 79.05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标准由基金会章程规定。如基金会章程没有规定重大慈善项目标准，满足下列条件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1）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 20%；

（2）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 20%；

（六）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 比例	用途
中国体育战略研究院科研奖励	北京体育大学	219000.00	3.67%	教育发展
武术学院冠新太极推手 发展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149457.00	2.50%	教育发展
体育中外人文交流研究 院建设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280000.00	4.69%	教育发展
中国武术学院发展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900.00	0.02%	教育发展
羽毛球运动发展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37640.00	0.63%	教育发展
赫石创业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123926.00	2.08%	教育发展

网棒球发展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40862.38	0.68%	教育发展
华为资助中国大学生竞赛公益项目	北京体育大学	16000.00	0.27%	教育发展
“北体66我捐66”项目	北京体育大学	34474.00	0.58%	教育发展
体育休闲与旅游学院建设发展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77241.67	1.29%	教育发展
奥运有她-体育赛事赋能女性小微企业培训公益项目	北京体育大学	1587201.00	26.59%	教育发展
北京体育大学职工医疗保障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508277.00	8.51%	教育发展
康宝莱冰雪运动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2110000.00	35.35%	教育发展
爱老助老服务专项基金	北京体育大学	784500.00	13.14%	教育发展
合 计		5969479.05	100.00%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 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七）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本年度共开展了慈善信托，涉及域，金额总计元。			
慈善信托名称	委托方	用途	共同受托方

（八）委托投资（是指将财产委托给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进行投资）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是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合 计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授予的金融机构资质。

（九）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合 计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北京北体科技中心	发起人
北京北体大体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

说明：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组织。

(1) 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北京北体科技中心	0	0	0	0
北京北体大体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0	0	0	0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北京北体大体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0	0%	0	0%
合 计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合 计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北京北体科技中心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应收账款：	0	0%	0	0%
合 计	0		0	
其 他 应 收 款：	0	0%	0	0%
合 计	0		0	

(3)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北京北体大体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北京北体科技中心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0		0	

(4)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北京北体大体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应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合 计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北京北体科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金额(人民币	占当年总应收

技中心		分比	元)	百分比
应付账款:	0	0%	0	0%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	0	0	0	0	0
1-2 年	0	0	0	0	0	0
2-3 年	0	0	0	0	0	0
3 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合 计	0		0	
其 他 应 付 款:	0	0%	0	0%
合 计	0		0	

(5)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 百分比
北京北体大体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金额(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 百分比
北京北体科技中心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0		0	

(十一) 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2)、应收款项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	0	0	0	0	0	0
合 计		— —		— —	— —	— —

（十二）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	0	0	0	0	0
1-2 年	0	0	0	0	0	0
2-3 年	0	0	0	0	0	0
3 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2）、预付账款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	0	0	0	0	0	0
合 计		— —		— —	— —	— —

（十三）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文明其精神，野蛮其体魄” 刻石项目	0	51500	0	0
合计		51500		

(十四) 预收账款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0	0	0	0
合计				

(十五) 工作总结

用文字描述基金会本年度的成绩和不足：

教育基金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学校“双一流”和“大学+基地”建设的有关要求，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深刻领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教育工作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贯彻上级机关工作部署、落实学校中心任务、重点督办事项等重点工作，为学校建设发展做出积极贡献。现将具体工作情况汇报如下：一、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开展业务为助力学校全面深化综合改革，推进办学“大学+基地”建设和“双一流”建设各项工作，教育基金会将具体工作与促进建设世界一流体育大学和助力国家体育事业发展结合起来，发挥教育基金会作为社会组织的优势，积极筹措资金拓展办学空间，汇聚办学资源，凝聚支持力量，助力学校备战北京冬奥会，为学校建设发展贡献更多力量。

二、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和支部建设工作 教育基金会党支部在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之际，积极参加建党一百周年专题学习和宣传教育工作，本年度重点学习习近平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激励全体机关党员践行伟大建党精神以及深刻领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以学习贯彻“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为契机，组织党员深读《中国共产党简史》、《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等，进一步丰富党史学习教育内涵，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同时开展谈心谈话，召开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教育基金会党支部结合部门工作特点，创新工作思路，总结出“三带五抓”工作法，用于引导支部党员在日常工作、生活中发挥好先锋模范作用，展现共产党员的良好形象。“三带”强思想：一是支部书记带头加强学习，增强综合素能。二是支部书记带头工作，增强班子活力。三是支部书记带头开拓创新，增强组织生活吸引力和感染力。

“五抓”强素质是抓学习、抓技能、抓规矩、抓服务、抓引领。“三带五抓”工作法以加强支部自身建设，发挥“两个作用”为切入点，以党建和业务融合互促为落脚点，抓好党建工作，形成了团结和谐、积极向上的良好风气，促使支部党员干部端正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修养，提高自我革新能力，激发工作热情，有效的提高党支部的凝聚力、创造力和战斗力，推动了北京体育大学校友工作和教育基金会工作的发展。

三、狠抓党风廉政建设 教育基金会切实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扛在肩上，认真贯彻落实学校有关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要求，按照《中共北京体育大学委员会印发 2021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要任务和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等有关要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中央纪委

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体育总局和北京市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求，抓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积极参加学校、组织部和机关党委组织的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学习活动，增强政治自觉，坚定践行“两个维护”；树牢政治意识，牢记“五个必须”、防止“七个有之”；始终践行宗旨意识，毫不松懈纠治“四风”；加强师德师风教育，持续深入推进作风建设，强化务实担当，根据教育基金会业务发展形势不断完善制度体系，重点在项目执行、内部管理方面，将风险防控前移，强化内部监督制约机制。

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最新的党内法规制度，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批示精神和《宪法》、新《民法典》，开展廉洁教育、警示教育，深刻领会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部署，教育党员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四、疫情防控工作 按照学校《北京体育大学关于从严做好近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北京体育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北京体育大学关于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要求，认清疫情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和紧迫性，坚决杜绝厌战情绪和麻痹心态，把疫情防控作为首要任务，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不放松，抓紧抓细抓实疫情防控的各项工作。

严格执行校园封闭管理，做好部门和个人疫情防控工作，严格按照学校各项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坚持“非必要，不出京”，如出京返校做好核酸检测，校外人员严格报批手续。做好“加强针”疫苗接种动员和统计工作，对于应接但尚未接种疫苗的人员逐一做好动员工作，做到应接尽接，更好维护师生健康安全，共同构建校园免疫屏障。

五、基金会具体工作 1.项目建设 本年度包含往年协议捐赠的到账金额为 819.42 万元，2021 年签署捐赠协议金额 420.6 万元，其中：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协议捐赠人民币 105.6 万元用于“冬奥有她”——赋能女性小微企业培训第二期公益项目；中国妇女发展基金协议捐赠人民币 75 万元用于“冬奥有她”——赋能女性小微企业培训第三期公益项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协议捐赠人民币 50 万元用于北京体育大学在职教职工购买中银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企福健康团体重大疾病保险；阳谷森鑫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协议捐赠人民币 20 万元用于中国武术学院教学、训练和人才培养；驻马店废弃矿山治理开发有限公司协议捐赠人民币 20 万元用于助力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发展；张家口筑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协议捐赠人民币 150 万元用于北京体育大学羽毛球运动发展。

2.项目管理工作 教育基金会利用北京市教委统一设计的教育基金会项目管理系统，将基金会现有项目进行数据化管理，继续完善项目管理体系和制度，明确责任与分工，进一步强化项目的接收、执行、服务和结项工作。

3.信息化建设工作 严格落实民政部办公厅印发的《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定期在指定平台向社会公布年度工作报告、募捐活动信息以及开展公益资助项目的信息，规范信息公开行为，保护捐赠人、志愿者、受益人等慈善活动参与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做好教育基金会微信公众号的维护工作，继续增强微信公众号在沟通社会和吸引捐赠方面的重要作用。

4.教育基金会宣传工作 2021 年基金会微信公众号共发出 6 期推送，点击量达到 889 次，每期阅读量达到近 148 次/期，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应。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网站，全年发布新闻 165 篇。

5.“公益北体 志愿有我”北京体育大学第一届公益项目大赛

为发掘北京体育大学热爱公益活动的优秀学生团体，鼓励学生自主设计、策划和执行公益项目，引导学生关注社会问题和少数群体的需求，激发对公益活动的兴趣和实践，积极用行动回应社会需求，培养社会责任感，基金会于 2020 年 11 月-2021 年 6 月举办了“公益北体 志愿有我”北京体育大学第一届公益项目大赛。大赛吸引了我校 8 个学院 300 多名学生参赛，队伍共计 56

支。 6. “和合迎冬奥”冠军诗词吟诵与书法作品展 为助力 2022 年北京冬奥会，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向世界展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魅力，促进中华文明与世界文明的交流互鉴，基金会与国际儒学联合会、中国艺术研究院、中国美术馆联合举办以“和合迎冬奥”为主题的冠军诗词吟诵与书法作品展活动。该活动处于筹办阶段，拟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在中国美术馆开幕。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的目标实现，凝聚各界力量助力后冬奥时代人才培养，本活动所征集的书法作品由作者自愿捐赠，经权威机构主持书法作品拍卖、捐售，最终款项捐至我校基金会成立的“中国冰雪运动项目青少年普及与培养计划”公益项目。用于引导促进更多的青少年关注和参与冰雪运动，为国家冰雪运动竞技后备人才培养与大众普及助力。

四、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

位: 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9482938.19	12253800.81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0	51500.00
应收款项	3	0	0	应付工资	63	0	0
预付账款	4	0	0	应交税金	65	240.00	2380.00
存 货	8	0	0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9482938.19	12253800.81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240.00	53880.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15000000.00	1500000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15000000	1500000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0.00	0.0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628500.00	680000.00				
减：累计折旧	32	0	0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628500.00	680000.00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240.00	53880.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628500.00	680000.0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3801294.34	2955538.01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21309903.85	24924382.80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25111198.19	27879920.81
资产总计	60	25111438.19	27933800.8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5111438.19	27933800.81

(二)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1 年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2000000.0	13930129.	159301	200000.0	8452701.0	8652701

		0	32	29.32	0	0	.00
会费收入	2	0	0	0.00	0	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0	0.00	0	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00	0	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0	0	0.00	0	0	0.00
投资收益	6	0	0	0.00	0	0	0.00
其他收入	9	72354.09	0	72354.09	102249.63	0	102249.63
收入合计	11	2072354.09	13930129.32	16002483.41	302249.63	8452701.00	8754950.63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2684.00	15168150.00	15170834.00	1283500.00	4685979.05	5969479.05
（二）管理费用	21	4617.94	0	4617.94	8411.96	0	8411.96
（三）筹资费用	24	0	0	0.00	0	0	0.00
（四）其他费用	28	4554.44	0	4554.44	8337.00	0	8337.00
费用合计	35	11856.38	15168150.00	15180006.38	1300248.96	4685979.05	5986228.0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	0	0.00	0	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2060497.71	-1238020.68	822477.03	-997999.33	3766721.95	2768722.62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8652701.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02249.63
现金流入小计	13	8754950.6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5902981.38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81106.63
现金流出小计	23	5984088.0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770862.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2770862.62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年检年报情况：				
年度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检查结论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检查结论应填写：“尚未成立”、“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按规定申报”、“未出结论”，“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年度报告义务”)

(二)评估情况：

A、尚未参加评估 B、评估等级有效期已过

C、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等级为 4A，有效期自 2021 年至 2025 年。

(三)行政处罚情况：

本基金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行政处罚 种类	行政处罚实施 机关	行政处罚时 间	违法行为
----	------------	--------------	------------	------

1

(四)信用信息情况：

本基金是否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列入时间	列入 事由	移出时间	移出事由
----	------	----------	------	------

1

(五)整改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在 2017 年度检查和年度报告工作中是否向本基金会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 是 ☒ 否

如选“是”，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一) 公开基本信息

- | | | |
|-----------------------------------|--|----------------|
| (1) 章程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 (2) 理事、监事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 (3) 重要关联方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 (4) 内部制度（信息公开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 (5) 上一年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 (6) 公益慈善项目信息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 (7) 慈善信托信息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 (8) 重大资产变动情况、重大投资情况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 (9) 重大交易或者资金往来情况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 (10) 关联交易情况 | 公示： ☒ 是 ☐ 否 |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

(11) 其他情况

公示：☉ 是 ○ 否

公示媒体：慈善中国，官方网站

七、监事意见（签名由本人手签）

监事：田志宏

意见： 2021 年，本人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章程》履行监事长职责，依规出席理事会，监督理事会和秘书处遵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情况。审阅了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1 年度财务与会计资料以及本年度年报，本人认为：1. 基金会 2021 年度接收捐赠人民币共计 8652701 元，所有运作与管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各项业务合法合规、财务管理严格规范；2. 基金会理事会依法依规运行；3. 基金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登记管理机关要求进行信息公开，自觉接受上级主管单位和社会各界监督。 建议在 2022 年的工作中：1. 合规做好既有项目的执行，确保过程合法合规；2. 继续拓宽捐赠渠道，在项目设计中注意合理合规合法；3. 进一步优化和完善理事会和监事会工作程序，强化对筹款和项目执行的制度保障。

签名： 田志宏

日期： 2022-02-28

监事：雒延林

意见： 本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条例相关规定，在监事长领导下履行监事职责，列席理事会，监督理事会依法依规依纪履职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情况，认真检查教育基金会财会资料，本人认为：1.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依法依规开展各项工作；2.严格执行法定程序、集体决策制度和相关财经法规；3.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自觉接受监督。建议：1.持续加强廉洁教育，树牢底线思维；2.持续健全基金会制度体系，加强内控建设，有效防控廉洁风险。

签名： 雒延林

日期： 2022-02-18

监事：王鹏

意见： 2021 年，北京体育大学教育基金会运作与管理遵守国家及北京市关于慈善和教育基金会的各项法律法规，并在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的前提下，积极拓宽募资渠道，达到了预期目标。相较以往以募捐为主的工作模式，2021 年尝试以持股的方式对校办企业进行了投资，有益于基金会资产的保值增值。建议在接下来的工作中，紧跟国家政策，为体育强国和教育强国建设提供支持，同时做好自身宣传，提高社会认知度和美誉度。

签名： 王鹏

日期： 2022-02-19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

审查意见：

结论：

(印鉴)